

##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4 年 11 月 20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2014 年 12 月 8 日(星期一)上午 9:00。

网络投票时间: 2014 年 12 月 7 日-2014 年 12 月 8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 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 7 日 15:00 至 2014 年 12 月 8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地点: 山东高密孚日街 1 号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楼多功能厅

5、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 2014 年 12 月 3 日(星期三)

7、参加会议的方式: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补选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补选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同意出售光伏项目相关资产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补选候选人的议案

###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14 年 12 月 3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在 2014 年 12 月 7 日 16:30 前送达或传真至证券部）。

2、登记时间：2014 年 12 月 4 日至 12 月 7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6:30。

3、登记地点：山东省高密市孚日街 1 号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 261500）

###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确认与投票程序

本次会议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如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 8 日的 9:30 至 11:30、13:00 至 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

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083	孚日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 输入买入指令；

(2) 输入证券代码 362083；

(3) 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表决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
议案一	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补选候选人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补选候选人的议案	2.00
议案三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0
议案四	关于同意出售光伏项目相关资产的议案	4.00
议案五	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补选候选人的议案	5.00

(4) 输入委托股数：在“买入股数”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 股	2 股	3 股

(5) 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 4. 计票规则

(1)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2) 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以上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议案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 年 12 月 7 日 15:00 至 2014 年 12 月 8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 （三）注意事项

-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以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 六、其他

###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萌、彭仕强

电话：0536-2308043

传真：0536-5828777

地址：山东省高密市孚日街 1 号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 261500）

2、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 七、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补选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补选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三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四	关于同意出售光伏项目相关资产的议案			
议案五	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补选候选人的议案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 回 执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_\_\_\_\_股，拟参加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日